

現代人的福音

本期要目	總幹事的話	1	事工	8
	歌羅西書簡介	2	活動消息	9
	文化 思想短文	6		

拿撒勒會堂遺址

總幹事的話 / 鄭正人 牧師

現代人的『福音』？

『福音』的意義？『福音』有分『現代』或『過去』嗎？『福音』與耶穌升天前所交代的『大使命』有關係嗎？當我們明白『福音』的真意義之後，我們才知道要如何傳『福音』。

台灣聖經公會聖經翻譯顧問、研讀本總編輯彭國璋牧師，1月31日在台北東門基督長老教會有一場詮釋講座，主題為：『從馬太福音再思大使命』&『啟示錄對今日信徒的意義』。看似沒有相關連的主題，但其實兩者是非常密切的；若不明白耶穌『大使命』的真正意義，『啟示錄』對今日信徒的意義就會打折扣。（該講座3/28於台中，4/11於高雄報名中。）

『福音』只是『發財』、『成功』……一切眾人看為『好』的嗎？遇到災難、不順利、迫害……就是『福音』遠離了嗎？那我們要如何面對2/4所發生的復興航空墜機事件呢？難道基督教『福音』在那些遇難的家屬中就不是『福音』嗎？

初代教會所面對的迫害、災難絕對不亞於現代有些人所遇到的，但透過『啟示錄』他們得到安慰、鼓勵與盼望。

盼望現代人的福音—『聖經』能廣傳，被正確的詮釋、瞭解、相信，能成為眾人在任何情況之下的好『福音』！✉



本會每季《現代人的福音》刊登於台灣聖經公會網站www.bstwn.org上，若您方便上網查閱而不需收到紙本季刊，請以Email:member@bstwn.org通知我們，留下您的姓名及地址，請多響應本會環保之舉，謝謝！

歌羅西書

本書概覽

本書信所關切的主題為「你們既然接受了主基督耶穌，就當在他裏面行，在他裏面生根建造」（參2:6-7）。當時可能有偏差的教導主張，人若要認識上帝，獲得完整的救恩，必須依循某些傳統或哲學的規矩（2:8），同時遵守飲食和節期的特定儀式（2:16,20-21）。這些主張應是混合了猶太教和當時文化的一些元素。

很可能為了這個緣故，在進入本書信的主體（2:6-4:6）之前，本書信先高舉基督的身分和他所完成的工作，以「愛子頌」指出基督是創造與救贖之主（1:15-20），來闡明基督與萬有和好的福音（1:21-23），接着訴諸作者本身受苦的經驗，來表明本書信的權威（1:24-2:5）。

本書信的主體（2:6-4:6），則以之前1:15-20「愛子頌」為基礎，帶出「在基督裏生根建造」的主題（2:6-7）。本書信先提醒歌羅西的信徒要持定元首，在基督裏「生根」，防備十架以外無用的規矩或教導，因基督的救恩已豐盛有餘（2:8-19）。接着他勸勉收信人，既然已與基督同死同復活，就應當在價值觀、家庭、禱告生活上，「建造」在基督裏的新生命（2:20-4:6）。

作者

自初代教會起，教會傳統便根據1:1,23; 4:18，以保羅為本書信作者。有些當代學者對這觀點有所保留，認為歌羅西書與其它無爭議的保羅書信（如羅馬書、哥林多前書、哥林多後書、加拉太書）之間，存在一些

風格與神學上的差異，故主張本書信為某位保羅的門徒，以保羅之名所撰寫。然而，這些理由並不足以證明本書信確實出自另一個人的手筆（見以下「與其它書信的關係」）。本書信的註釋仍根據書信內容，以保羅來稱呼本書信的作者。

收信人

本書信的收信人為歌羅西教會的眾信徒（1:2）。



▲ 歌羅西、老底嘉、希拉坡里、以弗所的相對位置，並保羅寫作歌羅西書可能的地點。

歌羅西書

歌羅西屬於羅馬治下的亞細亞省，位於以弗所往東的羅馬大道上，距以弗所約200公里（125英里）。歌羅西與鄰近的老底嘉和希拉坡里（參2:1; 4:13,15-16），均位於呂卡河（Lycus River）的河谷，接近呂卡河與米安德河（Meander River）的交會處，三城有共通的文化。主前五世紀時，歌羅西是這區域的重要城市，但在新約時代其重要性已被西邊的老底嘉所取代。保羅從未親臨此處（參1:4; 2:1），歌羅西、老底嘉、希拉坡里的教會，應均為保羅的同工以巴弗所建立（1:7）。

歌羅西教會的信徒，應以外邦人居多，其原因如下：(1)本書信1:21提到收信人從前與上帝是隔絕的，暗示了他們外邦人的身分（另參1:27）；(2)2:16教導收信人不要受制於飲食和節期的條例，該處所提的條例，很可能與猶太教有關，由於保羅書信從未要求猶太人在歸信基督後，必須放棄遵守原有的猶太教律例，因此這樣的教導所針對的，應是外邦人。

成書時間與地點

按4:3,18，本書信應是保羅在獄中所寫，有教會傳統將本書信與以弗所書、腓立比書、腓利門書歸為「監獄書信」。

本書信寫作的地點有三個可能：

- (1) **羅馬**：當代有學者認為，與保羅在三次宣教旅程所寫書信（如加拉太書、羅馬書等）相比，本書信的神學有其獨特之處（見以下「與其它書信的關係」），故主張本書信的成書，在時間上應晚於前述書信，而根據徒28:16-20，保羅曾於主後60-62年被囚於羅馬，教會傳統也多認為，保羅於主後64年第二次於羅馬服監，故有學者根據上述理由，主張本書信應是保羅在羅馬第一次或第二次被囚時成書。此亦為傳統的看法。
- (2) **凱撒利亞**：由於老底嘉在主後60年因大地震遭受重創，鄰近的歌羅西應也受到損害，但本書信對此卻隻字未提，故有學者主張，本書信應成書於地震之前。而保羅除在羅馬被囚之外，按徒23:31-35; 24:24-27，保羅前往羅馬之前，亦曾有兩年時間被囚於凱撒利亞，有學者據此主張本書信寫於此處。本書信若在此寫成，應於主後58-59年之間成書。
- (3) **以弗所**：使徒行傳雖未記敘保羅在以弗所入獄，但有教會傳統認為保羅曾在此服監，故有學者主張本書信於此成書。根據徒19:1-41; 20:17-38，保羅在第三次宣教旅程中於以弗所停留，一般推算為主後50年代中期。本書信若寫於以弗所，應在這段時間成書。

歌羅西書

上述三種觀點均有可能，但無論保羅在何處撰寫，並不會影響對本書信內容的討論。

成書背景與寫作目的

與加拉太書相較，本書信開頭並無加拉太書強烈急促的語氣，直到2:8才提出對歌羅西教會的警告。這暗示了歌羅西所面對的可能不是與信仰核心有關的問題，其受到偏差教導影響的程度也可能不深，因而在語氣上不那麼尖銳急切。保羅應是從以巴弗那裏，聽聞了歌羅西教會中令人欣喜的消息（參1:3-5,8; 2:5），但同時也得知了一些他們的問題，因此透過本書信來教導他們。

由於本書信對於歌羅西教會的問題，都僅是隻字片語的簡短評述，因此保羅在本書信中所批判對象的身分究竟為何，他們所傳播的究竟是甚麼性質的偏差，以及這些偏差是否為完整的思想體系，引發許多討論。學者多半根據2:8-23的內容，來拼湊當時可能的情況。

有少數學者認為，本書信並無特定批判的對象，本書信和羅馬書、腓立比書類似，其中的教導僅是要勸勉收信人，並不代表收信的教會真有偏差的問題。但大多數的學者認為，本書信應是在處理確實存在的偏差，這些偏差的教導者應為基督信徒，但他們受到基督信仰以外的思想所影響。從2:8,16-23來看，其偏差應和猶太習俗和條例有關，但同時也混雜了當時文化的影響。這些偏差最大的問題在於貶低了基督的身分，誘使信徒偏離信仰的根基，而且因講求一些宗教規條和宗教經驗，破壞了教會內部的和睦。

可能因這樣的緣故，保羅在本書信高舉基督是創造和救贖之主，並強調一切智慧、知識、奧祕、豐盛和盼望都在基督裏，信徒不應受到偏差的規條或儀式所控制，反而要在基督裏面行，使教會的信仰和倫理生活，都在基督裏生根建造。

與其它書信的關係

本書信常與腓利門書一同討論，因本書信提到的阿尼西謀（4:9），即是腓利門書收信者的奴隸（門1:8-16）。此外，在腓利門書中出現的名字（門1:1-2,23-24），除腓利門與亞腓亞之外，均出現於本書信（4:10,12,14,17）。因此，學者多認為本書信與腓利門書成書的時間相近，場景相似。

本書信亦常與以弗所書一同討論，因兩書信在文體特色和神學內容上十分相近：

■ 就文體特色而言，兩書信均沒有辯論式的對話，在語氣上較為舒緩，且使用了豐富的對句和重複句（1:16,20; 2:9-10,12；對照弗4:1-16; 6:14-17），以及修辭優美的頌讚（1:12-20；對照弗

1:3-14)。兩書信的結構也相似，均以倫理的教導為其神學闡述的結論（3:5-4:6；對照弗4:25-6:9），且倫理教導的內容有許多平行類似之處。

■就神學內容而言，其它保羅書信中的「教會」，多指地方性的堂會，而本書信與以弗所書則着重描繪教會的普世特質，如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（1:24；對照弗1:23；4:12）、基督是教會的元首（1:18；2:19；對照弗4:15）。較之於其它保羅書信，本書信與以弗所書對基督的刻畫，也有其特有的角度，如基督有超越一切的權勢與能力（1:16；2:10；對照弗1:21-22；4:9-10）、有上帝的豐盛與榮耀（1:19；2:9-10；對照弗1:7），以及基督是教會與救贖的主宰（1:18；對照弗1:7,22後半-23）、成就了上帝與萬有之間的和好（1:20；對照弗1:10-11；2:14-16）。

有當代學者基於上述現象，認為以弗所書係以本書信為藍本撰寫而成，或認為這兩封書信均源自同一個藍本。

亦有學者根據上述文體與神學特色，主張本書信與以弗所書均非出自保羅的手筆，而為保羅的門徒以保羅之名撰寫。然而，上述提及的一些特色，也出現在腓立比書中（如腓2:9-11頌讚基督超越的權柄；腓3:21論及萬有歸服於基督），但學者甚少質疑腓立比書是否出自保羅的手筆，故上述現象不足以用來決定本書信是否為保羅所寫。

在歷史中產生的議題

在教會歷史中，1:15「是首生的，在一切被造的以先」（希臘文作「一切被造的首生者」）曾引發重要的教義爭辯。主後四世紀初，一位教會長老亞流（Arius，主後約250-336年）根據本節主張基督是受造的，次於上帝。亞流的對手亞他那修（Athanasius of Alexandria，主後約296-373年）則強調，「生」與「造」分屬不同的範疇，並以緊接的1:16指出，既然萬有都是靠着基督、藉着基督而造的，1:15的「一切被造的」自然不包括「首生者」基督。亞他那修也指出，2:9提到上帝神性一切的豐盛居住在基督之中，說明了基督有完整的神性，地位獨特，有別於受造物。亞流最後被判為異端，教會也因此確立了基督與父上帝同榮同尊的三一教義，爾後並進一步帶來基督具有完全神性與完全人性的教義。基督與父上帝同榮同尊的完整闡述，呈現於此次爭辯所產生的尼西亞—君士坦丁堡信經（主後325與381年）之中，該信經也為後世大公教會所共同承認。☑

歌羅西書

洗禮

洗禮

洗禮並非基督信仰特有的儀式，猶太教中的昆蘭社群，以及埃及的伊西絲（Isis）崇拜、羅馬的密特拉（Mithras）崇拜，均有洗禮的儀式，這些洗禮的共同點，是做為加入信仰群體的儀式。此外，猶太教中的潔淨禮，與洗禮亦有相似之處。

福音書和使徒行傳均提到兩類不同的洗：「約翰的洗」與「聖靈（與火）的洗」（太3:11-12；可1:4-8；路3:16-17；約1:29-34；徒1:5；11:16）。「約翰的洗」重點在於呼召悔改（如太3:2,6,8,11），故也稱為「悔改的洗」（如可1:4；路3:3；徒19:4），約翰自言他施洗讓人悔改，目的是要為聖靈（與火）的洗做預備（太3:11；約1:31；徒19:4）。約翰在約1:29-34也作見證，耶穌就是那位「用聖靈施洗的」。

太3:11-12；路3:16-17提到耶穌所帶來的洗，不僅提到「聖靈」，同時也提到「火」，後者這種將火與水結合成一個象徵的情形（此處為用火當做水來洗淨），亦出現於啟示文學中（舊約見但7:10，火如同江河一般）。「火」的意象在舊約中常與上帝的審判有關（如詩50:3；97:3），太3:12；路3:17提到「火」，應從這樣的背景來理解，然此處不確定「火的洗」與「聖靈的洗」所指的是兩件事還是同一件事。如為兩件事，則「火的洗」主要應指不悔改的罪人將遭受審判，而「聖靈的洗」則指悔改的罪人將領受聖靈的更新。然如所指的為同一件事的兩個面向，「火的洗」有可能指信徒將要如被火熬煉除去雜質的精金一樣，他們的罪惡會被挪去，而「聖靈的洗」則是強調罪惡被除去的信徒，將要蒙聖靈的更新。無論採用怎樣



▲ 以馬忤斯·尼可波里（Emmaus Nicopolis）主後五世紀所建教堂的洗禮池。以馬忤斯·尼可波里為路24:12-13以馬忤斯可能的位罝之一，此處的洗禮池為東方教會（基督正教的前身）的形式，水池的十字造型象徵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（加2:20）、同死同復活（羅6:3-6）。基督宗教的三大主流，基督正教（東正教）、基督公教（天主教），與基督新教（基督教），原則上互相承認彼此奉三一上帝父子聖靈之名所施行的洗禮。

洗禮



▲ 以弗所主後六世紀所建聖約翰教堂的洗禮池。

的觀點理解，需注意福音書和使徒行傳更多提到的是「聖靈的洗」這個面向（參可1:8；約1:33；徒1:5；11:16），有別於「約翰的洗」所強調的悔改，耶穌所帶來的「聖靈的洗」着重在聖靈的更新。

耶穌所帶來「聖靈的洗」，並非僅為象徵的說法，用來談到聖靈的更新而已，此處的「洗」亦有其禮儀面，也就是太28:19提到信徒需「奉父、子、聖靈的名」所領受的洗禮。因着「聖靈的洗」與「約翰的洗」兩者前述的差別，保羅在徒19:4-6為僅知道後者的約翰門徒施洗。在使徒行傳中，接受洗禮也代表歸入教會，展開基督裏的新生活（徒2:41；4:32）。綜合福音書和使徒行傳的討論，當人受洗加入教會，便是公開表達願意領受「聖靈的洗」，從此過蒙聖靈更新的生活，並得以脫離上帝對罪人的審判。

保羅書信也指出信徒所受的洗禮是與聖靈有關，同時所有的信徒都是同一位聖靈中，受洗歸入同一個身體（即教會；參林前12:13；弗4:5），因此教會整體，需視為聖靈的團契。保羅書信亦常用洗禮「進入水中、再從水中出來」的意象，來象徵與基督同死同埋葬，並以此指出信徒在道德上需要「復活」，活在新生命中（羅6:3-4；加3:27；西2:12）。這個象徵落實在生活中，便是要脫離不道德的生活（林前6:11）。

大公書信則經常將洗禮中「用水洗淨」的意象聯繫到信徒的道德生活。彼前3:21指出，洗禮讓人得以在上帝面前有無虧的良心；約一1:7-9提到宣認自己的罪，將蒙上帝的赦免，罪惡與不義得以洗淨。☒

■徐淑貞 / 副總幹事

忙碌的十二月，族語翻譯小組們聚集在台北參加聖經公會主辦的 [有聲聖經錄製工程研習營]。每組兩名分別擔任錄音操控員和錄音員的角色，希望把美麗的族語以《箴言》書卷保留下來。

長年以來，聖經公會已投入母語聖經翻譯計劃，也常收到信徒對有聲聖經的需求。感謝這次得到威克里夫同工一湯勝峰傳道的協助，在他清楚的指導下，各小組很快進入狀況互相分配角色，聽到各族語此起彼落朗讀聖經中的珍珠—《箴言》，教人不禁讚嘆讚美造物主的神奇。聖經公會將於三月完成檔案的整理，屆時將配合各族語新近完成的《箴言》單本同時出版，提供給有需要的朋友使用。

聖經公會需要您的參與，不單只是代禱，更是在經費須求上實際回應。目前為了研習會與各組的錄音器材，聖經公會已超支費用，可預期在《箴言》排版送印與有聲書的出版上還將有更大的經費須求。本工程預定於三月底陸續完成一台、客、阿美、布農、魯凱、鄒、賽德克、排灣八個「珍珠計劃」，期待於復活節前夕串起時光歲月浸潤成的珠鍊。☑

*上述之箴言單本除台語(2013出版)，客語(2012出版)，其他皆為新近進行的翻譯計劃。



本會活動



▲ 1/26~1/30泰國DBL研習會



▲ 2/8普悠瑪語翻譯簽約



▲ 1/31聖經詮釋講座於台北東門長老教會



▲ 2/6與周聯華牧師拜訪天主教洪山川總主教



▲ 1/26~1/28聖經詮釋營於北投捷運會館



▲ 1/19-2/11《研讀本》計畫審閱會議

會員部消息

志工招募！

把感動的心，化為行動！我們需要您的參與！

- 簡易文書(裝袋、貼地址條…等)
- 校對
- 電話訪談
- 活動助理(攝影、音控、招待…等)

歡迎來電，一起來服事！

會員部聯絡人：雷勝美姊妹

電話：(02)2751-0882#118

2015
聖

經

台灣聖經公會
詮釋講座

詮釋講座(台中)

講師：彭國璋牧師

日期：2015年3月28日 9:00~15:30

內容：專講一：從馬太福音再思大使命 專講二：啓示錄對今日信徒的意義

地點：中華電信學院台中所（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658號）

電話：04-2344-3509

報名截止：3月20日 (五) 17:00 截止。

詮釋講座(高雄)

講師：彭國璋牧師

日期：2015年4月11日 9:00~15:30

內容：專講一：從馬太福音再思大使命 專講二：啓示錄對今日信徒的意義

地點：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高雄宣教中心(高雄市三民區山東街142號)

報名截止：4月3日 (五) 17:00 截止。



講員介紹/

彭國璋牧師

英國 University of Sheffield 新約博士
台灣聖經公會新標點和合本研讀本系列總編輯

報名資訊/

- 一律採網路報名，(名額80位)
- 報名請上台灣聖經公會網站(www.bstwn.org)
- 連絡同工/雷勝美姊妹 (02) 2751-0882 分機118



主辦單位/台灣聖經公會 贊助暨執行單位/耶路撒冷旅行社

信用卡訂購單

- 信用卡基本資料 (持卡人同意照信用卡使用約定, 按所示之全部金額, 付款與發卡銀行)
信用卡別: VISA MASTER 聯合信用卡 商店代號 01-016-39809
- 有效日期: 西元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授權碼: _____
- 發卡銀行: _____ 卡號: _____
- 身分證字號: _____ 未三碼: _____
- 持卡人姓名: _____ 出生年月日: _____
- 聯絡電話: (手機) _____ (O) _____ (H) _____
- 聯絡地址: _____
- 消費金額: 新台幣 _____ 元整 消費日期: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- 持卡人簽名: _____ (請與信用卡上簽名一致)

● 訂購出版品資料及收件人資料

品名	冊名	份數	單價	小計
我要購買上列出版品, 共計 _____ 元 (郵費另計)				

姓名: _____ 性別: 男 女
 聯絡電話: (日) _____ (夜) _____
 地址: _____
 電子信箱: _____

- 奉獻 我願為 聖經公會事工奉獻共計 _____ 元
- 銀行匯款帳號

台灣銀行仁愛分行 帳號: 122-004-51802-3 戶名: 財團法人台灣聖經公會
 土地銀行仁愛分行 帳號: 057-001-00012-0 戶名: 財團法人台灣聖經公會

98.04.43.04 郵政劃儲金存款單
 帳號 00130709
 金額 新台幣 (小寫) _____ 元

通訊欄(限與本次存款有關事項)

聖經公會需要您的支持

- 奉獻與代禱
- 我願為 聖經公會下列事工奉獻
- 聖經主日奉獻 _____ 元
- 現代人的福音季刊事工 _____ 元
- 出版供應事工 _____ 元
- 聖經翻譯事工 _____ 元
- 推廣宣揚事工 _____ 元
- ◎ 我想購買的出版品

品名	冊名	份數	單價	小計
我要購買上列出版品, 共計 _____ 元				

God's Word

Light for the World

上帝的話, 世界的光

財團法人台灣聖經公會

寄款人

姓名 _____

通訊處 _____

電話 _____ 經辦局收款戳

- ◎ 本收據由電腦印錄, 寄款人請勿填寫。
- ◎ 寄款人請注意背面說明

郵政劃撥儲金存款收據

收款帳號戶名 _____
 存款金額 _____
 電腦記錄 _____
 經辦局收款戳 _____

虛線內備機器印證用請勿填寫

SIN-IOK SÈNG-KENG
HÙ SI-PHIAN CHIM-GIÂN

新約聖經
附詩篇箴言

新約聖經附詩篇箴言
現代台語譯本漢羅版

二刷再版特惠



每本定價400元，訂購優惠

1~9本 九折(每本360元)

10本以上 八折(每本320元)

優惠即日起至2015年4月30日止

1 這是耶穌基督的家譜：耶穌是
大衛的後代，大衛是亞伯拉罕
的後代。

1 Che sī lâ-sō Ki-tok ê ka-phó: lâ-sō
sī Tâi-pit ê hō-tâi, Tâi-pit sī A-pek-
la-hán ê hō-tâi.

購買請洽全國基督教書房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
或台灣聖經公會(推廣專線：02-2751-9932)

▲實際字體大小

現代台語譯本漢羅版
HIÂN-TÂI TÂI-GÚ ÈK-PUN HÂN LÔ PÂN

▲實際尺寸大小

郵資已付
台北郵局許可證
台北字第2633號
中華郵政台北雜字第0504號
執照登記商標認文等

財團法人台灣聖經公會
The Bible Society in Taiwan

發行人：鄭正人 董事長：許承道

董事會：林永基、房志榮、姚培華、俞繼斌、星、歐拉姆、翁修恭、陳瓊讚、蔡瑞益、薛伯讚、謝明勳(依姓氏筆劃排列)

編輯：公關部 出版：財團法人台灣聖經公會 S2718-12M-1502

10651台北市仁愛路三段29號4樓之1(仁仁大樓)
電話：(02)2751-0882 傳真：(02)2775-4163
供應中心：10651台北市仁愛路三段31巷3弄19號
電話：(02)2751-9932 傳真：(02)2775-4164

E-mail：service@bstwn.org

Web-Site：www.bstwn.org

郵政劃撥：0013070-9 財團法人台灣聖經公會

封面介紹：拿撒勒會堂遺址

封面照片：蔡鈴真牧師 攝